

发生侵权怎么办？真实案例供您参考

案例 解说

维权索赔怎么办？专家为您解答支招

人身损害

责任认定与赔偿计算标准

以案说法 通俗易懂

专家支招 索赔维权

赔偿计算 速查方便

法律指引 权威实用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案例 解说

责任认定与赔偿计算标准

主 编：吴春岐 王立

副主编：韩 强 岳海燕

撰稿人：（按姓名笔画排序）

王立争 孙基伟 刘 凯 陈 亮 吴春岐 张虹雨 应 魏 岳海燕
郝 斌 韩 强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案例解说人身损害责任认定与赔偿计算标准/吴春歧, 王立争主编. —北京: 中国法制出版社, 2010. 10

(案例解说侵权责任认定与赔偿计算标准丛书)

ISBN 978 - 7 - 5093 - 2259 - 8

I. ①案… II. ①吴… ②王… III. ①人身权 - 侵权行为 - 法律责任 - 认定 - 中国②人身权 - 侵权行为 - 赔偿 - 标准 - 中国 IV. ①D923. 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95441 号

责任编辑 张章

封面设计 周黎明

案例解说人身损害责任认定与赔偿计算标准

ANLI JIESHUO RENSHEN SUNHAI ZEREN RENDING YU PEICHANG JISUAN BIAOZHUN

主编/吴春歧 王立争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涿州市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880 × 1230 毫米 32

印张/10 字数/182 千

版次/2011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2259 - 8

定价: 27.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 66031119

网址: <http://www.zgfzs.com>

编辑部电话: 66010405

市场营销部电话: 66017726

邮购部电话: 66033288

主编简介：

吴春岐，山东滨州人，法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博士后，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领域为侵权法、物权法、土地法、房地产法和公司法。先后主持教育部、司法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山东省等省部级课题7项，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出版学术著作5部、教材3部、法律实务类书籍10余部。

王立争，安徽肥西人，天津商业大学法学院讲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博士生。主要研究领域为侵权法、物权法、公司法。主持完成天津市社科规划项目1项，参加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规划基金等项目5项，发表论文20余篇，独立、合作出版学术著作、法律实务类书籍多部。

副主编简介：

韩强，山东荣成人，法学硕士，山东凌云志律师事务所主任。兼任威海市律师协会会长、山东大学威海分校法学院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担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经济专业委员会委员、威海市政协常委、威海市工商联常委。主要研究领域为刑法、侵权法、公司法、金融法。

岳海燕，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民商法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领域为合同法、侵权法、公司法等。

郝斌，法学学士，山东众成仁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曾长期负责大型国有企业法律事务管理工作，主要研究领域为侵权法、公司法、合同法、知识产权法、企业法律风险防范等。

出版说明

“关注民生，传播法律”是我们始终不变的宗旨，帮助百姓解决法律难题、维护合法权益是我们孜孜以求的目标。2010年7月1日是我国侵权责任法正式实施的日子。这部号称老百姓“维权圣经”的法律已经开始全面影响人们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诸如医疗事故、交通事故、产品损害、网络诽谤、工伤事故等等。对于老百姓来说，最关心的莫过于如何正确适用这部法律切实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为了更好地普及侵权责任法律知识，帮助百姓维护合法权益，我们特推出“案例解说侵权责任认定与赔偿计算标准”丛书。该套丛书具有以下特色：

一、立足现实问题，解决纠纷难题

以现实问题为背景，通过分析真实、典型案例，详细讲解在各类侵权纠纷中如何选择维权途径和确定索赔对象；

以解决纠纷为目的，通过分析侵权构成要件，进行责任认定并归纳免责事由；

以维护权益为宗旨，通过对赔偿项目、赔偿计算标准的细致讲解，帮助维权人获得侵权损害赔偿。

二、满足读者需求，通俗权威实用

1. 以案说法，通俗易懂。为了更好地让读者熟知解决纠纷的思路，书中选取在日常生活中极具代表性的真实案例，并辅以法院的权威判决，饶有趣味，通俗易懂。

2. 内容全面，重点突出。本套丛书涉及人身、医疗、消费、工伤、网络、学生伤害、精神损害等侵权责任的处理，涵盖一般侵权和特殊侵权的各种类型，并结合解决纠纷的具体方法进行详细讲解。

3. 专家支招，权威实用。【专家解惑】、【专家提示】部分是重点内容，立足维权索赔，分别设置核心问题，针对具体问题答疑解惑；注重索赔细节，向读者提示在维权时应注意的关键问题，通过解决一个案件，以达到举一反三解决同类问题的目的。

4. 法律指引，速查方便。本套丛书对解决具体问题所应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进行了精心汇编和整理，方便读者查阅参考。

序

王利明 *

2009年《侵权责任法》的问世，是完善我国民法体系的重要步骤。作为一部对民事主体的各项民事权利在受到侵害时提供救济的法，《侵权责任法》的核心就是保障民事权利。在我国现阶段，民事权利的保护仍然是一个艰巨的任务，中国法治建设的关键也是要着力于保障民事权利。在此情况下，颁行《侵权责任法》，强化对民事权利的充分、全面的救济，不仅仅是人权保障事业的重大进步，也是法治建设的重要成就。

我国《侵权责任法》不仅批判性借鉴了两大法系在法制发展史中形成的先进经验，更是对我国近几十年来侵权立法、司法和理论发展经验的总结和发展，其诸多具体制度彰显了鲜明的中国特色：

第一，在侵权责任法独立成编的基础上构建现代侵权法体系。在大陆法国家，侵权法独立成编的主张尚处于学理上的倡议阶段。而我国立法机关经过反复的研究和论证，最终采用了侵权责任法独立成编的观点。这是民法体系的重大创新，是在成文法体系下构建了一个新型的现代侵权法体系。这引起了中国两岸三地，德国、法

* 王利明，中国人民大学党委副书记兼副校长、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兼任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会长、中国法学会审判理论研究会副会长。作为第九届、十届、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财经委委员、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委员。

国、奥地利、日本等传统大陆法系国家，美国等英美法系国家的大量学者的普遍关注和高度评价。

第二，侵权责任法突出反映“以人为本”的立法精神，体现了法律制度的人文情怀。现代侵权法充分体现了人本主义的精神，其基本的制度和规则都是适应“以保护受害人为中心”建立起来的，最大限度地体现了对人的终极关怀。我国《侵权责任法》第1条开宗明义，规定“为保护民事主体的合法权益，明确侵权责任，预防并制裁侵权行为，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制定本法。”《侵权责任法》的立法目的是把保护民事主体的合法权益放在首位的，这也符合现代侵权法从制裁走向补偿的大趋势。其他的诸多条文和制度非常鲜明地体现了对人的价值的尊重。

第三，侵权责任法在名称上具有创新性，与该法的内容和未来发展具有适调性。我国立法机关一改两大法系的做法，从名称上进行了创新，没有采纳侵权行为法的概念，而是使用了侵权责任法的名称，这是一个重大创新。这是我国立法经验的总结，在逻辑上更符合侵权法的内容，使之能与契约责任法形成逻辑上的对应关系，二者共同构成民事责任的有机组成部分。其突破了“责任自负”的传统观念，使侵权法更具有包容性和开放性，符合侵权法发展的新趋势。

第四，侵权责任法在强化补救功能同时，实现了与预防功能的妥当结合。一方面，侵权责任法是私权保障法，它是在权利和合法利益受到侵害时提供救济的法，通过对私权提供不同层次、不同种类救济手段来保障私权。无论是从侵权责任法的基本原则，还是从各项具体制度上看，我国侵权法无不体现出了关爱受害人、为受害人提供救济的功能。另一方面，我国《侵权责任法》在发挥救济功能的同时，也主动和提前介入到我们这个“风险社会”的一切

“风险源”之中，最大限度地防止现实损害的发生，达到“防患于未然”的效果。此种功能主要是通过多种责任制度来实现的。例如在因危险活动或者危险物引起的严格责任中，由于责任的承担无需行为人有过错，对行为人课以严格责任，行为人基于降低损害赔偿风险几率的目的，会积极考虑提高安全生产系数、降低活动或者物品的潜在损害风险，以降低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的成本。这同时也就降低了此种危险性变为现实的几率，体现了侵权法预防损害的功能。

第五，侵权责任法妥当安排一般条款与类型化列举的关系，有效协调高度抽象与适度具体的关系。所谓一般条款是指在成文法中具有统率性和基础性的作用，能够概括法律关系共通属性的，具有普遍指导意义的条款。类型化列举是与一般条款相对应的立法技术，简言之，就是对社会关系加以分门别类的规定，不同类型分别适用于不同种类的社会关系。具体来说，《侵权责任法》不仅详细规定了各种特殊的侵权责任，而且采用一般条款的形式进行高度概括。《侵权责任法》除了设置过错责任的一般条款之外，还在高度危险责任中单独设立了危险责任的一般条款。危险责任一般条款在中国民事立法中成为现实，这在世界范围内也具有创新意义。

第六，侵权责任法实现归责原则的体系化，为具体制度提供了建构纲目。通观全篇，我国侵权责任法体系就是完整的按照归责原则建立起来的体系。《侵权责任法》在规定过错责任、过错推定和严格责任三项归责原则的基础上，各种特殊侵权责任基本上按照这三项归责原则来展开。通过归责原则来构建规则体系，以多元的归责原则统领一般侵权和特殊侵权的不同类型，从而整合为统一的体系，这确实非常具有中国特色。

第七，侵权责任法全面规范数人侵权行为，完善了数人侵权责

任分担制度。《侵权责任法》从“共同”这两个字上区分了共同侵权行为和无意思联络的数人侵权。其次，我们吸取了欧洲私法一体化进程中取得的最新经验，率先把仍然停留在学理解释阶段的理论变成了法律文本，并且建构了统一的数人侵权模式。

第八，侵权责任法充分考虑了行为主体与责任主体相分离的现象，规定了特殊主体的责任。我国《侵权责任法》单设第四章关于“责任主体的特殊规定”。其中集中规定了几种特殊的侵权形态，包括监护人的责任、用工责任、网络侵权责任（直接侵权人与网络服务提供者之间的责任）、违反安全保障义务的责任，教育机构的责任等等。关于这些责任的规范具有如下共性：一是责任主体和行为实施主体的分离；二是考虑行为主体与责任主体之间的特殊关系；三是实行了多种归责原则。

第九，侵权责任法丰富了侵权责任承担方式，实现责任方式的多元化和可选择性。这具体表现在责任形式的多元化；采取一般规则与特殊规定的结合；可选择性和综合运用性。可以说，侵权责任法是一个为公民维权提供各种武器的“百宝囊”。

综上，具有中国特色的侵权责任法契合了中国社会发展和现实国情的需要，为百姓权益保障提供了制度支持，为法治建设进一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也为世界民事法律文化的发展做出了中国自己的贡献。但《侵权责任法》颁行以后，关键在于如何使这部“纸面上的法律”变为“行动中的法律”。法无解释，不得适用。为此，在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内，广大法律人还需要进一步配合立法、司法机关做好普及和解释该法的工作。

基于这一需要，中国法制出版社策划出版了《案例解说侵权责任认定与赔偿计算标准丛书》。丛书着眼于民众关心的社会热点问题，分别就人身损害责任、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医疗事故损害责

任、消费侵权责任、学生伤害事故责任、工伤事故责任、网络侵权责任、精神损害责任等认定与赔偿计算标准进行了分门别类地研究和探讨。丛书的立意和出发点无一例外的都是社会生活中真实发生的、经过人民法院审判过的典型性案例，有案情，有说理，有判决结果。在此基础上，作者对该案例涉及的问题进行评析，评析之后还有专家提示，其内容有的是对重点问题的归纳总结，有的是诉讼技巧的提示、支招。本系列丛书不属于对侵权责任法的纯学理性分析的著作，而是旨在通过系列典型案例，详细讲解各类侵权纠纷中当事人确定、案由选择、证据准备、侵权构成要件、责任认定（归责原则）、免责事由（抗辩）、侵权损害赔偿等，是对侵权责任法适用过程中的具体问题的阐释性论著。通过对上述问题的阐述，为律师代理侵权责任法案件、法官审判侵权责任法案件提供有益的参考。同时其又适合普通百姓阅读。其真实的典型案例、通俗易懂的分析、紧贴社会的热点，都与普通百姓日常生活中常见的侵权责任法问题紧密相关。通过阅读本书，有助于普通百姓认识侵权责任法，并应用侵权责任法维护自己的权益。

由于侵权责任法实施时间不长，相关法律规定还有待于实践检验，很多章节条款之间的关系需要在适用中继续研究。希望本系列丛书的出版，能够为侵权责任法的实践运用发挥一定的作用。

是为序！

2010年11月于明德楼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篇 人身侵权责任的构成要件及归责原则

1. 熊某诉王某饲养动物致人损害赔偿纠纷案 / 3
—— 如何理解人身侵权的加害行为? / 5
2. 高甲、高乙与某建筑工程公司等悬挂物塌落致人损害赔偿纠纷案 / 7
—— 人身损害侵权纠纷中的损害类型有哪些? / 11
人身损害侵权纠纷中的受害人如何确定? / 14
3. 尹甲等与尹乙饲养动物致人损害赔偿纠纷案 / 17
—— 如何判断人身损害侵权纠纷中的因果关系? / 19
人身损害侵权纠纷中的因果关系怎样证明? / 19
4. 陈甲、方某与许某等建筑物、搁置物、悬挂物塌落损害赔偿纠纷案 / 22
—— 如何判断人身损害侵权中加害人的故意? / 25
如何判断人身损害侵权中加害人的过失? / 26
什么情况下适用过错推定原则? / 27
5. 张某、李某诉某市农业综合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某镇中心学校等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 30
—— 如何认定共同侵权? / 34
共同侵权行为人应如何承担赔偿责任? / 35

6. 李某诉某网络公司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 38
 - 构成“无意思联络侵权”需满足哪些条件? / 40
 - “无意思联络侵权”的法律责任如何负担? / 41
7. 王某、任某诉刘某未采取适当措施救助赔偿案 / 44
 - “受害人故意”免责如何适用? / 47
 - “不可抗力”免责如何适用? / 48
 - “正当防卫、紧急避险”免责如何适用? / 49
8. 陈某诉某镇小学、某市人民公园动物致人损害赔偿纠纷案 / 52
 - 受害人过错对侵权责任的承担有何影响? / 55
 - 哪些情形下侵权人可以减轻责任? / 56
 - 如何认定管理人的过错及责任? / 57

第二篇 一般侵权责任

9. 周某诉郭某网络侵犯名誉权案 / 61
 - 冒用他人信息资料在网络上进行内容低下的聊天是否构成侵权? / 63
 - 使用虚拟网名并冒用他人信息侵犯名誉权还是姓名权? / 64
10. 樊某某等与叶某某等人身损害赔偿案 / 67
 - 什么是安全保障义务? / 69
 - 义务人未尽安全保障义务应承担什么责任? / 70
11. 郭甲等与张某等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 73
 - 学生伤害事故的归责原则是什么? / 76
 - 学生伤害事故的责任如何分担? / 78
12. 刘甲等诉H供电公司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 80
 - 如何确定低压触电侵权的赔偿义务人? / 83
 - 低压触电侵权的归责原则是什么? / 84
 - 构成低压触电侵权责任需满足哪些条件? / 85

13. 夏某等诉 H 县供电公司高度危险作业致人损害赔偿纠纷案 / 87
 - 构成高压电致人损害侵权责任需满足哪些条件? / 91
 - 高压电致人损害侵权纠纷在什么情况下免责? / 94
14. 齐某诉某供电公司触电人身损害赔偿案 / 98
 - 高压电致人损害的归责原则是什么? / 101
 - 如何确定高压电致人损害的责任人? / 102
 - 多种原因引发高压电致人损害故事的责任如何分担? / 103

第三篇 特殊侵权责任

15. 黄某诉李某烈性犬致人损害赔偿案 / 109
 - 饲养烈性犬致人损害应承担什么责任? / 110
16. 张某诉 B 市动物园损害赔偿案 / 113
 - 动物园的动物致人损害的责任由谁承担? / 115
 - 野生动物致人损害的责任由谁承担? / 115
 - 如何区分“饲养动物”与“野生动物”侵权的法律救济? / 116
17. 李女士诉王先生迷失宠物犬致人损害赔偿案 / 119
 - 迷失动物致人损害的责任由谁承担? / 121
 - 遗弃动物致人损害的责任由谁承担? / 121
 - 动物致人损害时, 可否申请保险公司赔偿? / 122
18. 因其他动物挑逗致人损害赔偿纠纷案 / 124
 - 如何理解第三人过错? / 125
 - 因第三人过错致使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由谁承担责任? / 125
 - 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在什么情况下可以减轻或者免除责任? / 126
19. 陈某诉 Y 县樟村坪信用社等损害赔偿案 / 129
 - 什么是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及其搁置物、悬挂

物脱落、坠落致人损害责任? / 131

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及其搁置物、悬挂物脱落、坠落致人损害责任由谁承担责任? / 135

所有人、管理人或者使用人如何行使追偿权? / 136

20. C市K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商某人身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 138

—— 如何确定建筑物倒塌致人损害责任的责任人? / 140
责任人免责的情形有哪些? / 145

21. 郝某诉某公司等25被告人身损害赔偿案 / 148

—— 构成抛掷物损害责任有哪些条件? / 150
如何确定抛掷物致人损害的责任主体? / 150
免于承担责任的情形有哪些? / 151
抛掷物致人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是什么? / 152

22. 张某等诉N市交通局和明某妨碍通行物损害赔偿案 / 154

—— 公共道路的范围如何界定? / 157
妨碍通行物应当如何认定? / 158
如何在不同责任人之间确定损害赔偿责任? / 160

23. 吴某等诉康健旅行社、牛姆林公司人身损害案 / 163

—— 构成林木折断致人损害侵权需满足哪些条件? / 165
在多个行为间接结合导致的林木折断致人损害案中, 赔偿责任如何分担? / 166
合同责任与违约责任竞合时, 如何选择诉讼策略? / 168
林木折断致人损害可以免责的情形有哪些? / 168

24. W居委会与李某侵权纠纷案 / 172

—— 窖井等地下设施致人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是什么? / 173
窖井等地下设施致人损害责任的成立需满足哪些条件? / 174
如何确定窖井等地下设施致人损害的责任主体? / 174
受害人的过失能否成为减轻侵权人责任的条件? / 175

第四篇 人身损害侵权的举证责任

25. 田某某与某发电公司、某保险公司道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 181
 - 道路交通事故责任如何分担? / 183
 - 道路交通事故的举证责任由谁承担? / 184
 - 道路交通事故中收集证据需要注意哪些问题? / 185
26. 陈某等诉 S 汽车工业株式会社损害赔偿案 / 189
 - 产品责任的归责原则是什么? / 190
 - 在不同的归责原则下双方当事人的举证责任如何分配? / 191
27. 黄某与 G 公司道路施工损害赔偿纠纷案 / 195
 - 如何确定地面施工致人损害侵权的责任主体? / 197
 - 在公共场所施工与在公共道路上设置妨碍通行物有何区别? / 198
 - 如何理解“设置明显标志和采取安全措施”? / 199
 - 如何理解证据证明力的强弱? / 200
28. 孙某诉林某、黄某堆放物致人损害赔偿纠纷案 / 202
 - 构成堆放物致人损害赔偿责任需满足哪些条件? / 204
 - 如何确定堆放物致人损害的责任主体? / 206
 - 堆放物致人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是什么? / 207
 - 举证责任倒置原则如何运用? / 208
29. 栗某与某建筑装饰工程公司环境污染人身损害赔偿案 / 211
 - 因环境污染造成他人人身损害时, 侵权人承担什么责任? / 213
 - 发生环境污染侵权时举证责任由谁承担? / 214
30. 庄某诉谢甲等动物致人损害赔偿纠纷案 / 218
 - 饲养动物致人损害的责任由谁承担? / 220

- 构成动物致人损害侵权需满足哪些条件? / 221
- 动物致人损害的举证责任由谁承担? / 222
- 动物饲养人或管理人在什么情况下承担责任? / 222
- 动物饲养人或管理人在什么情况下可以免责? / 222
- 维权时应当注意收集哪些证据? / 223
- 31. 石某夫妻与Z市儿童医院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 226
 - 医疗损害责任的归责原则是什么? / 228
 - 如何理解医疗机构的说明告知义务及例外? / 229
 - 医疗机构不承担责任的情形有哪些? / 230
 - 医疗事故的举证责任如何分配? / 231

第五篇 人身损害责任的赔偿标准

- 32. 屈某诉S有色金属公司人身损害赔偿案 / 237
 - 医疗费如何计算? / 239
 - 确定医疗费额的赔偿数额要注意哪些问题? / 240
- 33. 李甲与梁某、李某动物致人损害赔偿纠纷上诉案 / 243
 - 误工时间怎样计算? / 245
 - 误工费如何计算? / 246
 - 追偿误工费需提供哪些证明? / 247
- 34. 牛某诉安阳县某装载公司劳动争议纠纷案 / 249
 - 何种情形能够认定为工伤? / 251
 - 哪些治疗费用能从工伤保险基金中支付? / 253
 - 停工留薪期间如何确定? / 254
 - 住院伙食补助费如何计算? / 254
 - 可以纳入工伤赔偿的交通费、食宿费有哪些? / 255
- 35. 岳某与万甲、万乙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 258
 - 护理费如何计算? / 261